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od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0)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自願性公告 關於一項可能收購的 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為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及時了解本公司業務最新情況而自願刊發。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本公司有意向賣方收購並獲得，而賣方有意向本公司出售及轉讓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6.67%。

除諒解備忘錄有關排他性、保密信息、成本及費用及監管法律的條文外，諒解備忘錄不具法律約束力。

董事會謹此強調：(a)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及(b)可能收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磋商及簽立最終交易文件後方可作實。因此，本公司可能未必會進行可能收購事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本公司有意向賣方收購並獲得，而賣方有意向本公司出售及轉讓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66.67%。

諒解備忘錄的主要條款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7 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作為潛在買方；及

(ii) 賣方，作為潛在賣方。

可能收購事項

根據諒解備忘錄，本公司有意向賣方收購並獲得，而賣方有意向本公司出售及轉讓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66.67%。

目標公司擁有珠海泓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84.14%。在可能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直接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66.67%，以及間接擁有珠海泓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56.10%。

代價及付款

代價金額預期將根據以下因素釐定：(a)可能收購事項的最終交易架構；(b)本公司將就法律、財務及其他方面進行盡職調查的結果；(c)最終交易文件的條款；(d)本公司委託編製的估值報告；及(e)其他相關因素。

預期本公司將以現金及/或代價股份(按最終交易文件所協定之發行價發行)支付代價。

盡職審查

簽署諒解備忘錄後，本公司或其顧問有權對目標公司進行盡職審查。公司應盡力在諒解備忘錄（或雙方同意的其他日期）之日起三十日內完成盡職調查。

排他性

賣方已向本公司承諾，同意不會，亦須促使目標公司及其股東、關聯方、代理人、經理人或其他主體，在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九十日內不得直接或間接；與公司以外的任何實體 (i) 發起或繼續與之進行談判或討論； (ii) 訂立任何協議或意向或諒解聲明。

不具法律約束力

除諒解備忘錄有關排他性、保密信息、成本及費用及監管法律方面的條文外，諒解備忘錄不具法律約束力。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從事彈性織帶之銷售。目標公司擁有珠海泓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84.14%。

珠海泓利為於中國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證券代碼: 832674)。其主要業務是從事彈性織帶的製造和銷售。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的控股股東也是目標集團之創始人和高級管理層。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受中美經濟和貿易摩擦以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爆發的影響，現有之主要業務面料和紗線銷售面對艱難時期。董事會認為，可能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改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良機。

董事會謹此強調：(a)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及(b)可能收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磋商及簽立最終交易文件後方可作實。因此，本公司可能未必會進行可能收購事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或表達方式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00）
「代價」	指	本公司就可能收購事項向賣方支付的代價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以結付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最終交易文件」	指	可能收購事項的最終交易文件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諒解備忘錄」	指	買方與賣方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諒解備忘錄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指	中國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可能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可能收購目標公司全數已發行股本約66.67%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臺灣
「賣方」	指	俊達有限公司，一家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利達彈性織物有限公司；一家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珠海泓利
「珠海泓利」	指	珠海泓利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證券代碼: 832674)，目標公司擁有其全數已發行股本約84.14%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滿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
(以重組目的)
吳健雄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健雄先生，林國欽先生及林禹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潤璋先生，林宇剛先生及劉俊廷先生。